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5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51 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2 年修订）》。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2022 年修订）》。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股权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融资管理办法》。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债务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助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

1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所持中色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中色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41.56% 股权，首次挂牌价为 175,722,355 元人民币。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中色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 9.6 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税前），因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当月开始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1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2022 年度审计费用总计 198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40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8 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 51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